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	全局各级党组织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以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为落实“第一议题”的主要平台，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做到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第一时间研究部署，第一时间贯彻落实。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冬奥会冬残奥会总结表彰大会、省部级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中央统战工作会议、党的二十大会议等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家博物馆老专家回信精神、致首届全民阅读大会举办的贺信等。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作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根本遵循。	无
	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工作。	完成会议接待服务保障工作，持续开展会议住地的走访、踏勘，指导会议住地按照服务规范要求，认真做好接待服务工作。完成参会代表和列席人员、媒体记者及相关人员的住宿、餐饮接待服务工作。	无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服务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开展冬奥、冬残奥城市文化活动2.31万场，建成16个冬奥文化广场。创编并推广冬奥广场舞《一起向未来》，全国3300个文化馆响应。设置16个冬奥文化广场的城市志愿服务站点，招募1195名城市志愿者，累计参与服务22714人次，服务时长141773小时，服务群众961838万人。牵头完成文旅行业无障碍环境建设任务。 2. 完成冬奥会6.5万人、冬残奥会3.5万人住宿服务保障任务，完成出席开幕式的18个外国政要代表团在雁栖湖的接待任务，提供8439人次交通服务，供应22.4吨食品原材料，开展食品安全检测1357件。 3. 完成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四场开闭幕式及一场全要素演练的物资保障任务，提供近80吨物资。 	无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常态化疫情防控 and 稳定经济增长各项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工作。制定《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确保机关有效应对可能涉及到的疫情风险处置。组织局机关和局属事业单位150多名干部下沉社区参加一线防疫工作。 2. 狠抓文旅行业疫情防控工作，制定本娱乐经营场所防控指引，动态更新演出场所、酒店、景区等12个疫情防控指引。完善文旅行业工作台账，加强督导检查，常态化检查与专项检查双管齐下。 3. 制定出台《关于促进文化和旅游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先后组织141家文旅企业与28家金融机构召开线上融资对接会，为6家“服务包”企业办理服务诉求10件，利用投融资交易、融资担保及政策性保险平台助力文旅企业融资纾困。 	无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研究起草《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草案）》。	配合做好《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研究起草相关工作，2022年9月，北京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并举行新闻发布会。	无
	加快推进城市副中心图书馆工程建设。建成投用北京市文化中心。	1.城市副中心图书馆项目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全面完工，已完成可调光玻璃收尾；完成汽车坡道结构；完成大玻璃打胶，实现外立面全封闭；基本完成二次结构；完成普装区域机电工程；完成机房样板验收；完成山体新方案样板；完成首段机械书库货架安装及堆垛机安装。正在有序推进机电、精装等工程建设。 2.北京市文化中心大楼已于2022年9月26日移交北京市文化馆代维管理。	无
	加快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建设。加强京津冀文旅行业管理。	配合文旅部制定《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建设协调推进工作机制》，与津冀共同举办“2022京津冀文旅交流体验活动”和“2022京津冀文旅协同发展云论坛”。开展“区域文旅协同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组织专家团队赴张承地区开展实地调研和资源对接活动。组织张承保等地区开展虎年云上年货大集在线商品展销活动，助力张承保地区的文旅资源和特色文化推介。指导延庆海陀滑雪旅游度假地成功申报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联合津冀共同推进《自驾驿站建设服务规范》编制工作。配合市体育局评定2022年北京市体育旅游精品项目。	无
	继续抓好乡村民宿餐饮提升。开展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	组织“大厨下乡”乡村民宿餐饮服务提升活动，惠及20个乡镇30余个村200家餐饮单位，打造区域品牌20个，培训从业人员千余人，推出乡村美食精品线路。开展乡村民宿等级评定，组织专家对申报北京市等级乡村民宿的304家民宿主体进行现场评定，并推荐申报6家民宿参评全国甲、乙级旅游民宿。	无
	举办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组织开展好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文华大奖评选推荐。举办2022年中国戏曲文化周。	1.高质量完成第十三届中国艺术节筹办工作。统筹做好十三艺节筹办和疫情防控工作，牵头推进我市承办开幕式、特邀剧目展演、全国优秀美术作品展览、纪念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80周年主题展等重要活动。北京市选送的北京演艺集团创演的舞剧《五星出东方》荣获第十七届文华大奖，实现文华大奖“四连冠”。 2.成功举办第六届中国戏曲文化周主场活动，开展演出、论坛、展览、市集、游戏等活动约400场，进行21场演出直播。	无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 履职	<p>加快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以服务群众为导向打造更具吸引力的一刻钟公共文化服务圈。打造一批“小而美”的数字阅读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持续举办全民阅读活动。推动全域智慧应用场景开放，提升人文领域公众服务体验，大力推进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等公共文化服务平台建设。</p>	<p>1. 完成第一、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核，推进顺义、密云、延庆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三区设施覆盖率由79%提升至100%。 2. 推进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朝阳区建成城市书屋40家，藏书总量达15万册以上，石景山区建立了46个益民书屋。首都图书馆举办多项主题展览，累计观展3.08万人次，专栏累计浏览量6000余次。 3. 举办讲座、展览、图书推荐等各种形式的阅读活动。截止到11月，共举办各类活动674场，1070.6144万人次参与；截止到12月中旬，通过首图新媒体矩阵共推荐图书2043种。 4. 组织文图两馆实施2022年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完善公共文化服务和设施运营管理平台，集成市区图书馆、文化馆以及街乡综合文化中心数字资源、视频监控，加强数据可视化，提升疫情防控监测能力。</p>	无
	<p>贴近群众生活，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1.6万场“歌唱北京”“舞动北京”“艺韵北京”等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p>	<p>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1.66万场，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联动，覆盖全市，贯穿全年。其中，春节、元宵节期间，全市以“福满京城 春贺神州”为主题，开展文化旅游活动共计3479场；清明节期间，全市以“忆满京城 情思华夏”为主题，开展群众文化活动1281场；端午节期间，全市以“和满京城 奋进九州”为主题，开展线上群众文化活动283场（项）；七夕节期间，全市以“爱满京城 相约幸福”为主题，开展群众文化活动293场；五一劳动节期间，全市组织开展线上群众文化活动266场（项）。中秋假日期间，全市以“月圆京城 情系华夏”为主题，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918场。国庆重阳节期间，全市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1654场，丰富了首都市民的文化生活。</p>	无
	<p>推动“一键游北京”智慧文旅服务平台试运行。完成文旅等重点领域智慧城市规划。推动5G网络在首都图书馆实现精准覆盖。</p>	<p>1. 积极推进“一键游北京”智慧文旅服务平台建设工作，重点针对我局15类管理服务对象和文旅公共服务数据资源，梳理形成数据清单、需求清单和功能清单，同步开展游客服务平台建设运营规范、合作企业优选标准、奖励补贴机制和“揭榜挂帅”有关材料的编制工作。按照市政府专题会要求，继续开展补充调研论证，深化调整建设工作方案。 2. 编制完成《北京市智慧文旅规划（2023-2025年）（送审稿）》，提出智慧文旅建设2023-2025年的总体目标和基本原则，分解出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满足智慧城市2.0阶段的建设要求，为协同推进智慧城市文旅领域建设提供依据和指南。 3. 推动首都图书馆的5G信号升级改造，主要包含路由、设备及室外布线三部分内容，已完成室内外布线、设备安装的施工工作及系统设备的调试工作，并于2022年10月顺利完成项目验收工作。</p>	无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制定《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实施2022年中国非遗传承人研修培训计划。	1. 完成制定《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 2. 委托三所高校共举办4期研修班，培训全国各地非遗传承人学员80人，帮助非遗传承人提高文化艺术修养，拓宽行业视野，激发创作潜能，拓展应用空间，推动合作交流，解决发展难题。	无
	发展文旅服务消费，持续释放消费潜力。打造21条“漫步北京”文旅骑行线路。实施“品读建筑-发现北京之美”文旅资源开发计划，推出系列建筑主题旅游线路。举办2022年北京网红打卡地评选活动。开展旅游休闲街区、首批旅游休闲度假区评定。	打造21条文旅骑行线路，总长度730.8公里。开展“品读建筑 发现北京之美”系列活动，发布25条北京建筑主题旅游线路。印发《北京市红色旅游景区（点）评定管理办法》，完成全市102家红色旅游景区（点）的评定和复核。评出100家新晋网红打卡地和20家最具人气网红打卡地。北运河（京冀段）全线62公里实现游船通航，推出10条“美好生活大运河主题旅游线路”。首次开展了北京市旅游度假区评定，古北水镇、世园公园、金海湖上榜。推荐八达岭长城旅游休闲街区、751D·PARK北京时尚设计广场、华熙LIVE·五棵松参评第二批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	无
	加强文创产品开发、设计、生产。深入研究推动本市文化事业单位深化改革。	1. 举办2022“北京礼物”旅游商品和文创产品大赛，共征集到2061套3806件参赛作品。经过专家组初审、复审、终评，120件优秀文创精品脱颖而出。研究制定《关于文化文物单位文创产品开发的实施意见》。 2. 建立符合行业特点和单位行业地位的专业技术岗位比例设置，助力局属事业单位培养、吸引、激励优秀人才。在试点实施北京画院、北京京剧院等所属事业单位科学化岗位设置的成功案例基础上，提高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设置比例，指导开展专业技术职务聘任。	无
	完成住宿业营业额增速任务。	住宿业营业额增长年度指标为8%，因疫情防控、冬奥会冬残奥会和重要会议服务保障等因素影响，实现年度指标有较大困难。对住宿业收入进度滞后情况，我局已于11月18日向市政府报告，市领导已圈阅。	因疫情防控、冬奥会冬残奥会和重要会议服务保障等因素影响，实现年度指标有较大困难。对住宿业收入进度滞后情况，我局已于11月18日向市政府报告，市领导已圈阅。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p>持续推进核心区旅游降密工作。持续推动核心区旅游住宿业转型升级。重点对景区周边地区持续开展交通综合整治。</p>	<p>1. 协助市交通委初步完成核心区旅游交通规划编制；核心区旅游景区继续严格执行限流、预约措施，各景区按最大承载量的75%限流并加强景区游客疏导；制定并下发了《2022年核心区热点旅游景区（对外开放场所）调减游客接待量指导意见》，指导核心区热点旅游景区（对外开放场所）制定调减方案。</p> <p>2. 超额完成核心区住宿业“疏整促”65家酒店年度任务（东城区30家，西城区35家），关停26家，转型5家，提升34家，减少房间数2009间，减少床位数3583张。</p> <p>3. 持续指导各区开展48个景区（公园）周边交通综合治理工作，召开景区（公园）周边交通综合治理现场督查工作会；开展景区（公园）周边交通综合治理工作培训会；印发《北京市48个景区（公园）周边交通综合治理指导意见》；及时将北京市交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交通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转发给各区，加强整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p>探索创建文旅行业“6+4”监管模式。推进“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规范综合执法，建立全市统一、按需共享的市场主体信用库，围绕风险识别、评估、预警、防范全流程开展动态风险管理，针对不同级别监管对象，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p>	<p>印发《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市场事中监管构建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制定工作分工表，明确任务目标。加快推进旅行社、星级饭店、等级景区、在线旅游平台、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等五种业态的试点工作，高质量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制定风险、信用、分级分类、协同、科技、共治6项制度及“一业一册”“一业一单”“一业一查”“一业一评”四项场景化措施。会同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开展“一业一查”。制定了《北京市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风险+信用”综合评价方案》。修订出台《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分级分类监管管理办法》，探索实施以“风险+信用”为核心的分级分类监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p>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统筹推进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全面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p>	<p>1. 印发《关于持续深化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北京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清单》《市文化和旅游局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2022年监督检查计划》；以2022年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生产整治“百日行动”为抓手，动态更新隐患清单，及时录入三年行动系统，挂账隐患抽查核验整改合格率100%。</p> <p>2. 印发《北京市文化和旅游行业2022年-2024年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行业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三年行动目标、文旅行业安全风险评估指导手册和目录清单；强化安全风险动态管理，每季度组织开展行业风险辨识，及时参加会商并提供会商材料；编制完成2022年安全风险评估材料；继续做好行业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调查工作，完成两次数据质检，及时完成市普查班安排的行业数据核实及普查调查数据汇交。</p> <p>3. 本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深入推进全市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规范市场行为、优化行业秩序、清朗网络空间、涵育良好生态，营造风清气朗的文娱领域风气。	按照全市有关推进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要求，由我局牵头的九项台账任务，均已完成。重点完成了《营业性演出市场主体合规手册》的编制工作，已委托北京演出行业协会向演出行业发布；指导北京市网络文化协会成立了北京市网络表演（直播、短视频）经纪机构专业委员会，发布《北京市网络表演（直播、短视频）经纪行业自律倡议书》；就加强演艺人员教育管理工作约谈了重点文化单位。	无
	支持打造符合国际人才文化方式的工作生活环境。配合储备对外演出节目库。	1. 举办2022年驻华外交官“发现中国之旅”、第二届“北京国际运河艺术周”、长安雅集、“长城好汉”全球推广、京剧文化之旅等一系列十余场活动，创新融合线上与线下的模式，运用国际化的语言和更加丰富的科技手段，普及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现阶段我局与文旅部国际局共享其现有对外演出节目库。该对外演出节目库已建设四年多，节目库现有总节目数约3400余台，仍在不断充实中。	无
	承办北京文化论坛文化交流与合作分论坛。举办第二十五届北京国际音乐节。	1. 承办首届北京文化论坛文化交流与合作分论坛，论坛邀请11位国内外相关专家学者、学术精英、政府官员，进行了7场主题演讲和1组圆桌对话，碰撞智慧和观点，交融思想和精神，集中展示了推动文化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最新理论成果。 2. 第二十五届北京国际音乐节原定于2022年9月24日至10月16日在京举办。因疫情影响，大部分外省市艺术团及艺术家无法如期来京参与演出，经报文旅部和市政府同意，决定延期举办。	第二十五届北京国际音乐节原定于2022年9月24日至10月16日在京举办。因疫情影响，大部分外省市艺术团及艺术家无法如期来京参与演出，经报文旅部和市政府同意，决定延期举办。
	完成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实施任务5项（18-4、19、20-3、44-3、63-2）。	已全部完成任务并向市规自委如期报告完成情况。	无
	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已按时完成各项任务并按要求报送进展情况。	无